

路口溜车,的哥乘客遭毒打

警方:正在调查此事,会尽快做出处理

本报枣庄8月10日讯
(记者 李婷婷)“枣庄市市中区振兴路聚满了几十出租车,你们快来看看吧。”10日下午,一位姓孟的市民拨打本报新闻热线报料。下午3点,记者赶到现场时看到,振兴路的西侧停了四五十辆出租车。记者在马路东侧看到了一辆被损坏的出租车,绿色的车身上写着“宏通”的字样,出租车的左后窗玻璃被砸出一个窟窿,前方车牌也受损。

据该出租车上的乘客李先生介绍,当日下午1点,他乘坐李师傅的出租车行驶至鑫昌路与华山路交会路口时遇到红灯,当绿灯亮了李师傅起步时,由于没有挂上档位的原因,出租车往后稍微倒退了一下,此时出租车后面停着一辆黑色帕萨特,随后,帕萨特司机立即从车里出来了。

李先生表示,出租车的后退并没有撞到后面的车,于是李先生便向帕萨特司机说:“没事没事,大家住得都不远。”令李先生

没有想到的是,帕萨特的司机将他和出租车司机打了一顿,后来从附近的店铺拿了一根铁棍将出租车的后窗玻璃砸坏。记者看到李先生的后背有一道长约10厘米的伤口,而出租车司机李师傅被送进了医院进行治疗。

记者赶到胜利路派出所时,已有几十位出租车司机聚在了派出所门口。他们暂停工作,只为了等待处理结果。据了解,他们之中有的是经过振兴路时加入的,也有的是听说同行被打后,打抱不平而来的。“我们这个集体很团结,看到自己的同行受伤,很想知道到底怎么回事,我生意也不做,只想等待最后的处理结果。”一位姓王的出租车司机说。

胜利路派出所副所长表示,出租车用不着停运,帕萨特的车主以及出租车上的乘客李先生都做了笔录,他们正在对此事做进一步的调查,事实调查清楚后,他们会按照相应的治安管理规定对当事人进行依法处理。



数十辆出租车停在马路旁。

出租车的车窗被砸了个窟窿。见习记者 赵艳虹 摄

吉品街音响扰民现象有所缓解

居民担心治理效果无法保持

近日,有不少市民拨打热线反映市中区吉品街的音响扰民问题,市中区城管局文化路分局执法大队对此进行了整治,但是因为商住两用楼的噪音界限不好界定,执法只能以劝说为主,住户则担心现在整治的效果持续不了多长时间。

城管局:

劝说为主已见成效

8月10日上午,记者在吉品街看到,商户已把外置音箱搬到了屋内,部分无法拆除的音箱也没有播放音乐。据了解,文化路城管分局执法大队近期一直在对商户进行劝说,并开出了

13张责令整改通知,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文化路分局执法大队还向吉品街商户发放了倡议书,倡议尽量减少大功率音箱的使用。“由于吉品街这边是商住两用楼,环保局那边无法界定噪音界限,所以我们没有依据执法,只能以劝说为主。”蒋队长说。

居民:

怕安静不了多长时间

住在吉品街的左涛女士告诉记者,以前街上的商户从早晨一开门到晚上十点多,音乐就没断过。“我家住的位置离外置的音箱也就十几米远,冬天还好点

不用开窗,夏天不能不开窗啊。”左涛说,“中午也不停,对小孩午休影响特别大。”

吉品街居委会吴秀华女士告诉记者,最近几天经过城管整治之后好了很多,但是担心过一段时间后出现反复的情况。“像我们自己平时也会去找商户,说了之后商户也挺配合的,但是我们一走又就开始放音乐了。”吴秀华说。

记者采访了吉品街商户委员会的梁军会长。梁军告诉记者,之前并不知道音响扰民的问题。“我们会对商户提出建议,但毕竟我们商户委员会只是一个民间组织,没有执法权。”梁军说,“商店促销用音箱是一种很常见的行为,当然,应该以不扰民为前提。”

环保局:

暂时无法界定噪音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1类标准适用于以居住、文教机关为主的区域,噪音标准值为白天55分贝,夜间45分贝;2类标准适用于居住、商业、工业混杂区,噪音标准为白天60分贝,夜间50分贝。记者从市中区环保局上了解到,在区域分布图上,吉品街标注为1类区,但是在实际应用中它却属于2类区,所以不好进行界定。

本报记者 袁沛民

亲人失散三十载 民警走访助重逢

本报枣庄8月10日讯
(记者 徐萌 通讯员 陈雷)后岳城村年近60岁的王存芹老人在底阁派出所和保安公司民警的帮助下,找到与其失散30多年的亲人。

今年年初,峰城区保安公司民警在走访后岳城村王存芹家时了解到,王存芹有一个30多年未见面的亲戚叫顾立威。30年来,王存芹采取多种方式进行查寻,但始终杳无音信。她写了一封信交给了民警,期望可以找到失散的亲人。

底阁镇派出所所长周广振按照王存芹老人所写的信上所涉及的人名、年龄等线索,进行上网查寻。经过多次筛选、比对,终于锁定了户籍在北京市海淀区的顾立威。7月16日,北京警方终于在北京市朝阳区找到了王存芹老人失散了30多年的亲戚顾立威。

拖拉机冲入深沟 司机车底被救出

本报枣庄8月10日讯
(记者 徐萌 通讯员 陈正)10日下午1时55分,枣庄市薛城区店韩路与郑薛路交叉口向东一公里处发生一起交通事故,一人被困。

枣庄市公安消防支队薛城大队接到群众报警后,立即出动1辆水罐消防车,7名官兵赶赴现场。到达现场后,官兵发现一辆满载石子的拖拉机冲进路边的沟里。此沟约5.5米深,水面距离沟底约半米深,驾驶员腿部被压在车下。

根据现场情况,消防官兵首先利用铁锹等工具将车上的石子卸下,减轻车体重量。随后利用消防车起吊装置将拖拉机吊起。消防官兵经过20分钟的紧张战斗,成功将人救出。

据知情人士透露,造成此次车祸的原因是驾驶员疲劳驾驶导致拖拉机冲进深沟。万幸的是,当时有几位好心群众将驾驶员头部托出水面,保障了驾驶员的呼吸。

“向后50米路西”是台儿庄古城?

过时指示牌忽悠外地游客

本报枣庄8月10日讯
(记者 孔红星)9日,一名外地游客驾车从市中区去台儿庄古城,在枣台路上行驶了不到10分钟,就发现路边台儿庄古城的宣传牌下面的指示标识上写着“向后50米路西”。后经查实,是宣传图更新时指示标识没更新,导致外地游客被忽悠。

9日上午,记者从客运中心乘坐枣台BRT公交车,不足10分钟到达了第一个公交站点仙檀山站,下车后便可看到游客所反映的台儿庄古城宣传牌和指示标识。记者发现,该宣传牌立在道路东侧,北面是台儿庄古城的宣传图,下面悬挂着“向后50米路西”的指示牌,而宣传牌南面是仙檀山温泉小镇的宣传图,指示牌上写着“向前50米路西”。记者顺着指示牌找到了仙檀山温泉小镇旅游区,并不是宣传牌上所指示的台儿庄古城。

谈到指示牌,在附近居住的市中区王庄乡村民王先生指着宣传牌说:“这哪是台儿庄古城

啊,古城距离这还有30多公里呢,估计是指示标识弄错了,这很容易误导不熟悉环境的人。你看那边的牌子,上面写着‘峰城区’,我们现在的地方仅仅是市中区与峰城区的交界处。”在宣传牌附近,一辆在枣台路上从北向南行驶的外地牌照的车停下来,一男子下车后对记者表达了自己的疑惑:他们准备到台儿庄古城旅游,可是刚驶出市区就注意到了这个宣传牌,可周边的环境并不像是目的地。“指示牌上写着‘向后路西50米’,但找不到啊,是不是我们走错地方了?”听到记者的解释后,他们继续向南朝台儿庄目的地驶去。

仙檀山温泉小镇旅游景区工作人员解释,这个宣传牌的南北两面本来都是仙檀山的宣传图,下面的指示标识也与宣传图相符。半个月前,宣传牌北面的图换成了台儿庄古城,而指示标识没有及时更新,造成了对游客的误导。他们表示,将尽快更换或撤下指示标识。



▲市中区与峰城区的交界处,宣传牌的指示标识与宣传图不匹配。本报记者 孔红星 摄